

证券代码：831719

证券简称：菱湖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27 日以电话或短信通知方式发出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章迎青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二〇二六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确定了公司二〇二六年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以及主要工作任务和措施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公司二〇二六年度工作计划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菱湖漆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 年 1 月 12 日